

证券代码：002271

证券简称：东方雨虹

公告编号：2023-100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3年12月1日，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24日通过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女士主持，全体监事经过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
具体情况详见2023年12月2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2月2日